

河北传媒学院教务处通知

河传教〔2018〕 004 号

关于开展 2017-2018 学年第二学期 教案、授课进度计划等教学资料检查的通知

各学院、部、直属教研室：

为规范教学管理，确保教师授课质量，教务处将对本学期任课教师的教学资料进行检查。教师教学资料包含教案、教学大纲、授课进度计划、学生点名册以及教学课件等。本次检查采取自查和教务处检查相结合的方式，重点检查教案、授课进度计划。

教师的授课教案要严格按照《教案编写规范及要求》（院教字〔2014〕10 号）文件的规范要求书写，各学院、部、直属教研室自查本单位所有教师的所有教案，教务处抽查部分教师的所有教案，抽查人数为各单位教师总数的 20%左右，抽查名单见附件。各学院、部、直属教研室自查结束后撰写自查报告，尤其是要对抽查名单中的教师教案给出合理的评价。

教学授课进度计划严格按照《授课进度计划的书写规范与管理办法（修订稿）》（院教字〔2015〕14号）文件要求，请收取所有教师的教学授课进度计划，并按照汇总表顺序排放。

各学院、部、直属教研室于 3 月 16 日（周五）下班之前将本单位被抽查教师教案、自查报告（纸质版，领导签字）以及本单位所有授课教师的授课进度计划及汇总表（领导签字）交至兴安校区 B 座 205

教务处教学建设科。教务处将组织相关专家对所交材料进行检查评比，并将检查结果予以全校通报。

附件：各学院、部、直属教研室教师教案抽查名单

教务处

二〇一八年三月五日